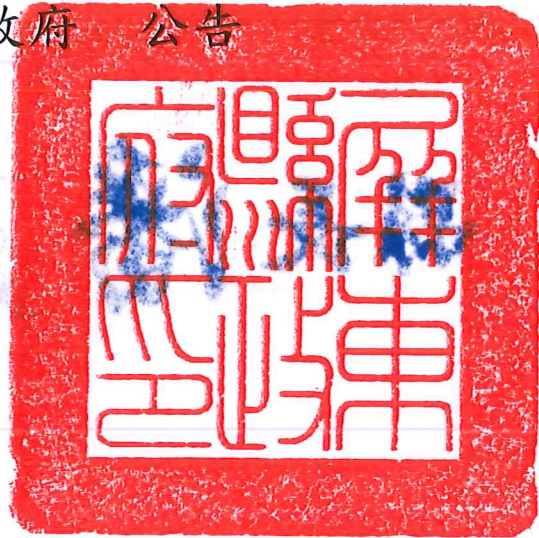


檔 號：  
保存年限：



## 屏東縣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2月25日  
發文字號：屏府城都字第11006896901號  
附件：



主旨：再公開展覽「變更麟洛都市計畫（部分農業區為河川區）（配合麟洛溪排水改善工程）」計畫書、圖，請周知。

依據：

- 一、都市計畫法第19條。
- 二、都市計畫法臺灣省施行細則第6條。
- 三、本案109年12月22日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第983次會議決議。

公告事項：

- 一、公開展覽時間：自民國110年3月2日起30日。
- 二、公開展覽地點：本府城鄉發展處都市計畫科公告欄及、本縣麟洛鄉公所。另公告期間本府城鄉發展處網頁（<https://www.pthg.gov.tw/planeab/>）亦有本案計畫書、圖PDF檔可供下載閱覽。
- 三、公告圖說：本案計畫書、圖各1份。
- 四、公開說明會時間及地點：民國110年3月10日上午10時30分假麟洛鄉公所3樓會議室舉行。
- 五、任何公民或團體得於公開展覽期間以書面附略圖並載明姓名或名稱及地址，向本府提出意見，俾供轉陳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之參考。



六、自民國110年3月2日起至110年3月4日止計三日登報，另登載於本府公報，以徵求民眾對本案提供意見參考。

縣長潘孟安

裝

訂

線